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28日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薛荣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是：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

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执行，适应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工作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以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对此公司监事会将及时深入核查并督促公司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与公司业绩成长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9）。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5）。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